

倫敦理學院催
眠術講義譯本



中國心靈研究會出版

日

原名催眠術特授講義

(本會地址) 上海北四川路大德里對過二號洋房 電話北三九三九號

行發開公版次

版權

中華民國十二年二月十五月初版發行

所有

中華民國十六年二月十五日次版發行

著作者 中國心靈研究會編輯部

發行者 中國心靈研究會出版部

發行所 中國心靈研究會發行部

初版發售

原價五元

次版發售

實價三元

催眠一道。學理精深。功用特奇。讀習本會之函授講義。便可明瞭無憾。得收其實效矣。倘再參考本會出版叢書。則登造極。完成一催眠學家。可無疑義。本會出版之書。足備學者參考之用者頗多。如催眠施術之用。則有催眠百大法、電鏡催眠法、倫敦理學院催眠講義譯本、催眠實用學、即席成功催眠祕書、簡易催眠全書、催眠學術問答等。催眠療病之用。則有催眠療病學、講授精神療法、則有二十五派精神療法、靈力拒病論、練習精神能力、則有靈力發顯術、神、入門、講授自己修養之法。則有靈明術、庫耶式自己暗示法、瑜伽修養祕書、強身功行二十派、練心術、療治神弱症。則有神經衰弱療法、催眠學心靈學之智囊。則有各期心靈雜誌、心靈年刊、與人治病所需之件。則有表、催眠治療券。至於催眠之用器。則有各種電鏡、試驗心靈之用器。則有百靈舌。以上各書器。各有其精彩的。並無因循相襲。如學者能全行購備或分別採用。各聽其便。置之座右。隨時瀏覽。其有益又豈普通之書報可同日語耶。其外變態心理叢書。亦為我國出版界特別之刊。其中理

序

天下之範圍人心最大者無過於催眠術。故宗教家皆利用之。昔孔子論道。譽忠孝。後世殺身成仁者多。釋迦說法。在普渡衆生。世人由是棄絕家族。修行者衆。耶穌傳教。而以靈魂得救。能堅世人信仰。茲數子者。皆匹夫而爲萬世師。一言而爲天下法。其威靈儼具有神聖。不可侵犯之尊。勢力有萬鈞不拔之重。凡圓顧方趾之倫。入者主之。出者歸之。可使由之。不使知之。心悅而服之。馨香而祝之。不敢非聖。罔或踰矩。彼果操何道而致此哉。亦惟濫觴於心理學。推源於催眠術而利用之已。然則催眠術何自始乎。溯源甚古。在數千年前。印度猶太所在。皆有此跡象。但當時闢之爲左道。士夫學子所不屑談。大道黯然。良足悲矣。降及近代。哲理昌明。而催眠術亦脫穎而出。各國之格致家。皆稱而道之。遂開催眠術之新紀元。往者之神奇異蹟。代遠年湮。於此時若存若亡。如覺如夢。無可攷矣。就觀千九百十四年來。歐洲之役。聯軍鏖戰。陳尸盈野。殺人盈城。火器所及。血肉狼藉。其有焦頭爛額。洞胸折足者。率昇紅十字會就醫。其人皆面無人色。元神渙散。目瞪而勿視。耳聾而勿聽。口張而勿言。罔知其痛苦。不復有呻吟。醫士問之而不答。診之而弗覺。奄奄一息。若斷若續。醫士束手。藥石弗靈。昊天愛人。奈何奈何。有以催眠術名者。試施其妙法。改使導入催眠狀態中。須臾之間。其腦力漸固。心君卽宅。叩其被傷。便便而談。金戈搶攘間。由是利用催眠術以拯救此中焦頭爛額。洞胸折

足者。蓋不可以數計。各國知催眠術之妙用也。乃搜羅催眠術家於戰地。編立治療院。鐵馬健兒。喜謂上帝之所賜也。

由此觀之。催眠術於教育上有良績。治療上立奇效。其見重於世也宜矣。吾人又安可以不從事研究之。雖然。今天下之治催眠術者亦多矣。類皆襲其皮毛。而未中其肯綮。僅及階級。而未窺其堂奧。徒欲速喜功而昧致力於其所本。是猶未諳操刀而使之割。其不傷手損足者幾希矣。蓋惟靜與誠。乃催眠術之本也。靜則能窮性理。測陰陽。知既濟。決未來。而變化存神矣。誠則能及豚魚。感人物。動鬼神。彌宇宙。而攸往咸宜矣。誠以天地之大。萬物之衆。無是非。無大小。皆繫乎心理作用。捨靜與誠。雖有孔子之聖。釋迦之慧。耶穌之智。亦無能施其功。是故不知其本者。未可與言催眠術也。不知其末者。亦未可與言催眠術也。善治催眠術者。宜本末兼賅。必知原理。而後可以涵容其術。諳方法。而後可以履行其術。鍊手段。而後可以巧妙其術。三者俱備。庶有多乎。細檢坊間各種催眠書本。已屬汗牛充棟。而教授催眠之學會。所出版教授講義。亦見不鮮矣。無非摭拾陳言。以講述原理。沓雜諸說。以附會方法。散而無統系。混而無條理。如獲石田。不可以耕。如橫斷港。不可繼進。又何取乎。獨本講義申原理。詳方法。訓手段。使治催眠術者歸而求之。有餘師矣。嗟乎。時至今日。催眠術人皆知爲如布帛菽粟之切不可缺矣。獨惜世無善本以爲指導。歧路多歧。靡所適依。科學又烏能發達耶。正天地者視北辰。正嫌疑者視聖人。是書其治催眠術者之北辰聖人乎。



意大利奇那佛萬國博覽會對於
本書之原著所獎之金牌與獎憑



意京羅馬萬國博
覽會對於本書之
原著所獎之金牌



意京羅馬萬國博覽會對於本
書之原著所獎之金牌與獎憑





書之初稿成自麥庭森先生中經部中同事居中州白夏生楊洋子諸先生有所補述移易繼由余萍客先生所鑑定而責由古道添插印訂歷久而事竣此書本取材於英京倫敦國家理學院院長醫學博士亞路馬伊那路士氏之教授講義其書在昔為歐洲有名之著作所得獎牌無算請業者須有數人介紹納費五金鎊方得授是書其價值可想今取以斟酌翻譯存其精華百分之五十去其枝葉百分之五十而增入編輯人之實際經驗亦百分之五十綜而成書以貢獻於我國學者更將原著所膺得之金牌獎憑附於卷首庶為原著之表彰而吾書亦因以生色也

中國心靈研究會編輯部古道識

法京巴黎萬國博覽會對於本書之原著所獎之金牌與獎憑



南美散魯尼萬國博覽會對於本書之原著所獎之金牌與獎憑



催眠術特授講義

目次

第一卷 催眠原理

- 第一章 詮言
- 第二章 催眠術
- 第三章 催眠六要點
- 第四章 催眠狀態
- 第五章 催眠術之秘訣
- 第六章 催眠狀態五階段
- 第七章 催眠三方法
- 第八章 催眠狀態與醒眠狀態
- 第九章 自催眠
- 第十章 暗示
- 第十一章 殘續暗示
- 第十二章 暗示治療
- 第十三章 意志力與催眠術
- 第十四章 記憶力與催眠術
- 第十五章 催眠術決無貽害人之理
- 第十六章 催眠術能否為非法
- 第十七章 催眠術能否使人為不法
- 第十八章 不諱催眠術者危殆
- 第十九章 術者之資格
- 第二十章 人身之磁吸力

催眠術特授講義 目次

第二十一卷 靈交神遊及心性相通

第二卷 催眠術靈交神遊人身之磁吸力實驗法

- 第一章 信可移山
- 第二章 觀察被術者之法
- 第三章 人身仆前之法
- 第四章 人身仆後之法
- 第四章 覺醒法
- 被術者為他術者醒覺法
- 第五章 暗示宜畢肖
- 第六章 手緊握不能開之法
- 目瞑不能開之法
- 食指不能針對之法
- 口嚙不能言之法
- 拍掌不停之法
- 手足不能動之法
- 第七章 催眠之方法
- 睡眠轉移入催眠之法
- 第八章 殘續暗示
- 隔地心性相通
- 隔地心性相通之最易試驗法
- 隔地心性相通不必預約被術者
- 靈交神遊能預言他人過去未來事
- 練習意志力磁吸力之法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抵拒磁吸力之法
- 第十二章 練習兩手安置之法
- 第十三章 諄諄暗示
- 第十四章 舞台上表演之法
- 第十五章 全身麻木之法
- 第十六章 瞬息催眠

第三卷 催眠自療

- 第一章 緒言
 - 第二章 習練注射力之法
 - 第三章 習練記憶力之法
 - 第四章 革除痼習之法
 - 第五章 用電鏡於疾患處撫下法
 - 第六章 自療肺病之法
 - 第七章 治療癱瘓之法
 - 第八章 戒除烟酒癖之法
 - 第九章 解釋鬱抑之法
- ### 第四卷 暗示治療
- 第一章 暗示治療法
 - 第二章 催眠止痛法
 - 第三章 調理病者之法
 - 第四章 暗示按摩等法
 - 第五章 堅持心之必要
 - 第六章 止痛及止血之法
 - 神經痛 頭痛 牙痛 療治之法
 - 手之風濕骨痛療治法

- 第七章 痼疾療治之法
- 第八章 腎與膀胱病療治法
- 第九章 男子特有之症
- 第十章 女子特有之症
- 第十一章 革除惡習之法
- 第十二章 感動幼童之法
- 第十三章 默治法
- 第十四章 隔地療治法

第五卷 印度催眠術靈交神遊暗示治療等法

- 第一章 印度元神家之本真
 - 運氣法
 - 練習意志
 - 練習記憶力
 - 實際之上精神壓伏法
 - 第二章 印度催眠法
 - 第三章 印度催眠醒覺法
 - 第四章 印度靈交神遊之法
 - 第五章 印度催眠療治法
 - 頭痛療法
 - 傷寒及耳痛療治法
 - 風濕骨痛療法
 - 肺病療治法
 - 腹痛療治法
 - 腎病療治法
 - 心痛療治法
 - 膀胱及大小腸病療治法
 - 印度催眠術最神奇之效果
- ### 第六章

【第一卷】

催眠原理

第一章 詮言

催眠術者。乃極有價值之科學也。然世人之深識斯術者。如鳳毛麟角。不可多觀焉。今第一卷主要目的。在表明其原理。使學者原理洞明。從而依下卷實驗。得以養成一完好之催眠學家也。昔日之催眠術家。所行方法。非幽深艱澀。則簡陋不全。皆未能適合學者之應求。此講義即力矯此弊。斟酌編訂方法。衡量施數程序。務使學者手此一篇。則可豁然胸中。了無遺義。依法實驗。克奏厥功。敢信此講義為近世最良之教本。內容分爲五卷。首卷論說原理。餘四卷獨詳方法。非若世之催眠術諸書。泛濫混沌者比也。學者循序漸進。自可由淺入深。能專心致志。假以時日實驗。必獲施術完全效果也。但保不無淺見學者。稍經涉獵。未識門牆。放言此講義中之方法不良。豈知因果相乘。學術固亦無不同然也。是故催眠術之實施。不能不於此講義三致意焉。茲將催眠術之暗示。暗示療治。人身磁吸力。靈交神遊等之原理。先釋明之。

第二章 催眠術

催眠術者。乃感應之術也。凡人能應用催眠術。則感動他人甚易。不

用催眠術。覺感動他人。固甚難。非必待其睡眠時始能感動之。即非睡眠時亦能感動之。施術之人名之曰「術者」。受術之人名之曰「被術者」。

第三章 催眠六要點

(甲) 凡施術。須依原理方法而行。則被術者必無害。

(乙) 凡爲被術者。不必識此術之方法。及其勢力如何。惟其聽從術者之言語。及服從術者之命令。若懷有反抗之心。則施術無效。

(丙) 世人每每放言感應催眠者。其腦力必薄弱。此謬論也。蓋感應催眠者。其腦力固非薄弱。且腦力強盛之人。愈易感應催眠。有被術者之腦力勝於術者。亦能感受。可知被術者與術者之腦力強弱。皆無關係之可言。

(丁) 凡被術者。全無反抗心。初次施術。即治可進入催眠狀態。然亦有施術數次始進催眠狀態者。

(戊) 凡被術者。既陷入催眠狀態後。若不與以覺醒之法。適其酣睡。達至一定時候。必自醒覺。於其腦力及身體健康。毫無損害。但初學施術者。往往疑不能覺醒被術者。因生恐怖。不知被術者睡至滿足。自能醒覺。毋自懼也。

(己) 世人多謂被術者受施術後。遂永遠爲術者之勢力所壓制。此實誤會。蓋術者非有天授之勢力。何能永遠壓制他人。即在催眠狀態時。企圖完全壓制被術者。亦有所不能也。

第四章 催眠狀態

被術者既陷入催眠狀態後。已失却一部分之知覺。在生理方面觀之。催眠狀態與睡眠狀態無異。斯時其腦中一無想念。不覺有如何之感觸。然常能夢遊。或感受術者之暗示夢遊。故其夢遊所覺之事。皆由其腦力運覺。但細窮其為何種之無形力相摩而成此運覺。此問題經各國之格致家多所研究。惟至今仍未有正確解釋。恐千百年後。亦無充分之說明也。怪哉此無形力。頗類於世上之電力。皆令人不可測度。而世人徒知二者之妙用。而究未悉其屬何性質焉。故催眠狀態之成立。在術者與被術者之腦。同專注一意思。此專注意思之所影響。被術者遂呈其現象云爾。

第五章 催眠術之秘訣

催眠術之基礎。其最真之解釋。則術者之志意力。信任力。與被術者之堅持心。信仰心。相合而成。但催眠之方法甚多。若被術者不識催眠術之原理。則術者亦無須曉使知之。惟施術令彼有適度之疲勞。稍為運用暗示。便達催眠狀態矣。

第六章 催眠狀態五階段

- (一) 在此階段之時期。被術者之知覺未盡消失。但能使其肌肉失自由。若術者暗示使其手不能屈或伸。則被術者之手必有數分鐘之久不能屈或伸。
- (二) 被術者陷入催眠狀態。在此階段為恍惚時期。術者若令彼幻

想最奇異之事。及醒後被術者亦能依稀回憶。但自以為南柯一夢。

- (三) 被術者在此階段為熟睡時期。能聽術者之暗示。且甚明了。術者於此時期。可以實驗心性相通之法。

- (四) 被術者至此階段。其肉體之知覺已失。術者能令其全身麻木。(即全身硬直如堅木。)若解剖其肉體。亦不見痛。(失肉體之知覺。第三階段時亦可。惟不甚見效。)

- (五) 被術者至此階段。術者可以實驗靈交神遊二法。使之觀察遠方之事物。探太古之遺跡。預言未來之究竟。但必須被術者腦力充分。知覺靈敏。方有效驗。

第七章 催眠三方法

- (一) 用電鏡
初學施術者。注視力未強固。用電鏡凝視。則易收效。若注視力已強固。當以雙目代之。

- (二) 用手下撫
用手下撫收効亦甚易。因下撫易導被術者頭部之血量降於下體。間有用別的方法不效。改用下撫法乃生效驗者。

- (三) 用暗示
用暗示為最易感應。但暗示有巧拙。非有心得學者。未能善為運用。以上之三方法。各有所長。單用一方法行之亦可。合三方法混用。

之亦可。惟須先囑被術者使其注意術者之動作言語。是爲至要。

第八章 催眠狀態與睡眠狀態

催眠術者。乃運用暗示使人感應之之謂也。故人受術感應者。謂之催眠狀態。被術者在催眠狀態之中。術者下與種種之暗示。被術者皆有感應。亦能令其於醒覺時履行之。若非受施術而自然睡眠者。謂之睡眠狀態。若被術者於睡眠狀態時。術者施手段的暗示。亦常有效。

蓋神經系統之作用。在催眠狀態與睡眠狀態無少區別。惟在催眠狀態時。則能感受術者之暗示。睡眠狀態時。則未必能感受暗示。故少耳。試觀睡眠狀態時。往往有譫嚅呻呼者。若於此時施以暗示。彼亦能如命而行。

凡人在睡眠狀態與催眠狀態時。其腦力已休止一部分。餘一部分仍有知覺。故能感受術者之言語。但在彼若存有反抗之念。則不能實踐暗示。如被術者平時有惡習癩癖。於此時施以暗示。亦能令其自知懺悔。但必須施術數次及暗示得當。方有微效。即被術者醒後。彷彿猶能記憶。惟不審此暗示從何而降。自愧言行。欲求寡過矣。

第九章 自催眠

凡人不必借助於術者。亦能自己催眠。但必須先立意銳思欲睡。不久即睡去。屢行之。非僅能自催眠。更能助志意力之發達。於未自催眠之前。須先立意何時醒覺。自能依時醒轉不誤也。

第十章 暗示

暗示之釋義。括而言之。即示意之。役使之。心勵之。諄語之之謂也。

示意者何。由術者示之意。以惹起被術者履行其意中目的也。例如術者仰首望屋角。被術者亦仰首望屋角。此即示意暗示也。

役使者何。術者命被術者服從其命令而行也。例如被術者平素俯首而行。術者乃一手托其領。一手按其頂。強之行。從而矯正之。此之謂役使暗示。

心勵者何。術者由心內自發暗示。不藉言語傳達。而感通於被術者。例如被術者患肺病。術者自發心勵暗示之。強念以決其肺病必愈。此之謂心勵暗示。

諄語者何。敍己所欲說而告之。詢問之。諫之。讓之也。例如術者有所述謂之告。有所問謂之詢。有所勸謂之諫。有所責之謂之讓。茲此數項。蔽言之曰。諄語暗示。

暗示之類別既詳釋之矣。而應用暗示之法。亦不一致。匪獨一言一語方謂之暗示。即一舉一動。亦謂之暗示。蓋暗示含有左右身體。潛移性質之大勢力。若被術者在催眠狀態時。術者之暗示。能令被術者在醒覺狀態時履行之者。亦有在醒覺狀態時。術者之暗示。能令被術者在催眠狀態時履行之者。故無論催眠狀態時或醒覺狀態時。其暗示皆可發生效力。被術者在催眠狀態時。其腦力一部分已休止。餘一部分更爲敏睿。故催眠術家。常乘此一部分敏睿腦力。

感受充分時。施以暗示。以矯正其品行。扶植其道德。使之見善必趨。逢惡莫作。實是仁慈至意也。苟利用之爲惡作劇。固於人無裨。實不修己德。催眠術之真價。行且掃地矣。

吾人日處世界中。舉生平所經驗。是非輕重。固不外出乎承諾與否。兩途。觀有受人之干求者。察其言即起而行之。或逕絕之。此其根於心之評判。擇善履行也。然亦有勢力強迫者。如受法律所支配。神權所壓伏。不得已而實踐之。此非根於心之評判而履行者也。若催眠術之暗示。其使被術者之承諾而履行者。亦須根於心之評判。擇善而從命。非可勢力壓迫者也。蓋被術者雖在催眠狀態時。其心性品行。與在醒覺狀態時無少異。故對於違己意之暗示。必生反抗。術者之施以暗示。祇有順其心而誘導之。不能以勢力強迫之。而使踐行反對之事也。

暗示之原理既詳言之矣。而暗示之勢力非常重焉。昔孔子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一言而興邦乎。一言而喪邦乎。數千年之歷史。其君相臣民以一言而關係邦家之興亡。個人之榮辱者。不絕其書。但當時不自覺與催眠術有關係耳。可知暗示之勢力其重要如是。故催眠術療治家。利用暗示以療人病。或與藥劑並用。其成績不勝紀載。茲約舉數例。以表證暗示之效力。

(一) 世界上之暗示療治家。最有名譽者爲嘉士那(Carl Gustav Jung)及克利得(Greatrakes)。此二人者。用暗示療癒他人疾病。不知

凡幾。卒由此致富云云。

(二) 有一療治家名伯堅者(Bernard)，以白鉛(即白錫)及銅之合金製成一物。彼載於日報曰。假此物者。可以却病延年。人爭購之。竟有五千餘人。申函致謝。盛頌其功。內有患海瘤症者亦愈焉。而此物價值非輕。每個售英金五鎊。乃其門如市。求過於供。後有用木假冒之者。亦獲大利。而世人用木假冒亦能有效。遂識破此物於療治之功。全關心理作用所致。後竟無人過問。而伯堅醫生自知此物已失信仰。不得不改業云云。

按近世療病之物如「電帶酸素療器」等類。仍多流通於社會。皆步其後塵也。

(三) 美國有一名宦之女。一日忽自言有病。延醫調理。醫生診其脈。察無他恙。但疑彼乃名宦之女。不敢謂其必無恙。恐彼慚受醫者誚責也。不得已用顏色水一瓶。偽云藥水。令彼服之。病遂療癒云云。

由此觀之。世之爲醫者。無不用暗示以慰藉病者。但彼不自覺耳。是可知暗示之能左右人之身體。潛移人之性質。其勢力不恭重哉。

第十一章 殘續暗示

殘續暗示。乃於催眠狀態中。暗示被術者使其醒覺時奉行之者也。在療治方面言之。可以預期印象於病者之腦。使其移去癩癬。以清病原也。

現世界上有多等之症。皆由嗜吸煙捲所致。在催眠狀態時。可用殘續暗示使病者戒絕嗜吸煙捲之癮。病者及醒時雖不能記憶其暗示。但自覺吸煙甚為可厭。思有以戒除之。又有患不眠之症者。亦可用暗示告之。至某時必覺身疲眼倦。自思安寢七八時以養精神。若患頭痛者。亦可用暗示脫離其痛苦。然亦有等病者甚難感應。須施術多次方能見效。

第十一章 暗示療治

歐洲德法二國之大醫院。常用暗示以療病。人莫不知之。其病人冊中有多數視神經已壞而至瞽目者。用暗示竟能療瘳之。又有患疔症者。延醫診治至三月之久亦不能愈。獨用咖啡針。漸止一時之痛。卒用暗示療瘳之。凡吃酒患煙癮。注射咖啡針。用暗示皆可療瘳之。永不再發。可知所患何症。若能巧用暗示。當無不奏效。至罹各種不治之症。雖未必能以全愈。亦能減殺其痛苦。

暗示可以療病。其效已可概見矣。獨惜世之為醫者。除開通之醫生。公認暗示可以療病。其餘頑固之醫者。多不肯用之。殊可惜也。法國昔有 Dr. Charcot & Dr. Echter 醫學博士。用暗示療癰病人。不知凡幾。而各國仍有多數之醫生反對之。不知凡為醫者。孰不以暗示安慰病人。但彼用之而不自覺耳。

凡精於此道者。皆可以為人療病癰癰。但不宜混充為岐黃之醫生。以侵人之範圍。至為人所訕謗也。

第十三章 意志力與催眠術

術者須先觀察被術者懷有反抗心否。若稍存反抗之心。則感應極難。若遇意志力量堅持而懷反抗者。無論用何種方法。必不能收效。若被術者意志力量充足。來求施術。則其感應極易。術者宜觀察之。不可忽也。

第十四章 記憶力與催眠術

催眠術能使人勤於誦讀及作業。且樂有餘趣。更能增其記憶力。世有沈湎於酒者。實為記憶力之大障礙。而催眠術實善治之。試檢各醫書。凡治酒患之法。多未能盡善。而能神速見效者。仍莫如用暗示療治。凡醫生之稍知催眠術者。無不認此為至言。

第十五章 催眠術決無貽害人之理

世人多有惑於稗官譚言。及醫生之調論。詆催眠術為魔術。其結果能使人神經霍亂。頭暈耳鳴。噫。此實妄毀。試觀法國大學教授 Dr. Bernheim 醫學博士。及柏林大學教授 Dr. Noll 醫學博士。實驗催眠術凡數萬人。未聞有一人受施術後腦力損耗。身體不快者。又常見有受術於催眠術演劇家為被術者。日日必陷於催眠狀態中。未聞其有何種危險也。可知催眠術決無危害人之生命。實足以療人之疾病。適成為反比例。而世人不察。往往詆催眠療治無效。不知病者已創鉅痛深。又復延誤時日。迨至羣醫束手。藥石無靈。病症垂危。姑就催眠療治以冀九死幸獲一生。或又過學力未深之催眠

療治家以致起死無方耳。又豈催眠術之咎哉。

第十六章 催眠術能否爲非法

或曰。催眠術者。殺人之利器也。嗚呼。其誣催眠術甚矣。夫庖人治庖。必操刀以宰割。不幸以之格殺。按律抵罪。而刀未能任其責也。他如喫啡。飲料之美者也。若常常濃煎而飲之。亦能傷人。是豈喫啡之咎哉。毋亦用之者不以其道耳。今試有勞動者。流身體狀健。精神潑活。忽來方醫。稱其神喪。必爲病兆。初或不之信。再三而語之。則病象已印入腦中。雖無病亦病矣。又譬若有名廣譽之人。妄謂催眠術乃魔術。用之能爲不法之事。人焉不信之。是魔術二字。已印入普通人之腦際。果誤以爲催眠術爲世詬病。雖決長江之水。不能濯之使潔矣。不知世之演說家。傳道家。教育家。其所發揮之議論。皆含有催眠術之勢力。茲數子者。皆具仁愛之熱誠。欲開通民智者也。豈亦爲世詬病哉。知乎此。於催眠術之道其庶幾乎。

第十七章 催眠術能否使人爲不法

昔孟子道性善。荀子言性惡。彼二子者。固列國之大儒也。胡爲背馳若此哉。亦惟人之性習於善則善。習於惡則惡。所謂性猶湍水也。決諸東方則東流。決諸西方則西流矣。譬有人焉。生平善善惡惡。凡視聽言動。不敢違禮。催眠術雖如何巧妙。斷不能使爲不法之事。若夫兇暴之徒。雖常人皆得慊慊之物。必先腐。而後蟲生。於催眠術乎何有。況催眠術不能使善人爲惡。反可勸惡人從善哉。蓋催眠術之勢

力雖大。實不及人意志力之強固。又烏能易其意志之從違耶。

第十八章 不識催眠術者危殆

催眠術家。雖閱歷甚深。學力甚足。必不能使不願意者陷入催眠狀態。若其人平日稍信仰催眠術之勢力。忽自陷入催眠狀態者。亦有之。但彼之心理。誤以爲他人施術。致已陷入催眠狀態。遂不覺自入他人勢力之中。而他人雖絕不識催眠術。亦得乘機煽惑。以圖利益。所謂咎由自取。於人何尤。董仲舒曰。不學春秋。無以見前後旁側之危。吾亦曰。不學催眠術。無以見前後旁側之危也。

是可知凡不願意者。必不能陷入催眠狀態。此爲不易之定論。故不信仰及不願意。則催眠術無所施其巧。彼不識催眠術者。可以慨然矣。

第十九章 術者之資格

催眠術。凡有道德有學問及熱心濟世者。操是業焉。必能造福於人羣。聲譽於社會。故學者習此學術。須敦品勵行。以醴醴高尚之資格。慎勿以爲稍涉獵催眠術叢書。遂心滿意足。貿然與人施術。致貽不學無術之羞。韓愈曰。業精於勤。荒於嬉。故學者宜專心致志。以求實學。蓋青取於藍而勝於藍。冰成於水而寒於水。學者何多讓焉。是在學貴不已專己矣。口才辯佞。亦爲施術之必要。若言語不佞。能專精是書。以致求實驗方法。亦能施術裕如。曠觀近世以催眠術爲本業者。大不乏人。且獲利亦豐。而求其造詣高深者。如鳳毛麟角。學者其

勸之哉。

第二十章 人身之磁吸力

人身之磁吸力。乃最不可思議之感應力也。其磁吸力能感應於人。其感者與應者不獨不知其磁吸力之妙用。且未悉其效果之從何而至也。此磁吸力在社會上日日皆見。蓋與催眠術有大關係焉。而微有區別者。則磁吸力能感應於不願意者。而催眠術則不能也。

學者不觀乎鄉居之人儔乎。其有平庸之人。生平無甚表著。而羣推之爲鄉董。此即磁吸力之效驗也。但彼未嘗以磁吸力感人。且更不知己之磁吸力已感人。莫或使之。若或致之。其磁吸力之謂乎。然人身之磁吸力。或由天氣而來。或由學力所致。苟能善學催眠術。及人身之磁吸力。自能造達其目的也。

第二十一章 靈交神遊及心性相通

靈交神遊。又名天眼通。乃精神靈動之奇妙作用也。無需別的勢力所助。能神遊於空中。觀察遠方之事。

心性相通。即交換思想。愈感感情。而無須表於言語者也。能知人之思想。觀念感情。及能使己之思想觀念感情移入他人之腦際。雖其人遠隔萬里亦能感應之。

英國之鬼魂學會。其會員皆格致博士也。曾竭力研究搜羅各證據。已承認人之腦。實有靈交神遊及心性相通之奇妙作用。茲舉實驗二則。以備參考。

有以鬼魂學演劇者。令觀者暗藏一物。演劇者執其手。觀其肌肉。自能知該物藏於何處。即往搜之。果如所言。又有以布蔽御者之目。使之駕車遊於肩摩繁盛之場。御者馭馬左右旋轉。竟能範其馳驅而不窮。此足見坐車者與御者心性相通之證據。（亦有用暗號而爲僞。常被入窺破。蓋真與僞。觀察無難立判也。）

謹言行以寡過。節飲食以尊心。省嗜好以養心。耐煩勞以盡職。慎喜怒以平氣。戒矜張以集事。絕戲謔以敦禮。崇退讓以和衆。重然諾以全信。減耗費以惜福。催眠術家宜有是涵養。

【第二卷】

催眠術靈交神遊人身之磁吸力

實驗方法

第一章 信可移山

嘗有之。信可移山。旨哉言乎。夫信者誠也。小之可以感魚。大之可動六合。若催眠術之所以自感動於人者。全以信爲基礎耳。溯自世界開闢以來。各國之大豪傑大偉人。雖所遭遇之境。多歷險阻艱難。備嘗困苦。然毅力勇往。抗萬物而不撓。終能如願以償。果操何道所致哉。毋亦持一信字居心。故能百折不回也。或謂催眠術乃微妙之科學也。凡資質腦力薄弱者。雖篤信亦不能相助。恐無濟於事。嗟乎。此不能二字。所謂爲長者折枝。語人曰不能。是自甘於不爲而已。非不能也。在百年前荷語人口。創造汽船。飛船。電報。無線電。以便交通。人必詆其妄。謂爲不能也。而今則汽船。飛船。電報。無線電等物。遍布寰球。雖里巷之淺人鄉曲之孺子。皆能稱而道之。豈亦挾泰山以超北海耶。亦唯發明者之堅持信念。卒底於成耳。孔子曰民無信不立。學者習此科學。宜堅持信可移山爲宗旨。若一次試驗有效。益信學術非欺人。雖遇他事他物。皆謂其不能者。至此亦自信能焉。蓋信念既堅。所發表之視聽言動。皆具誠懇。而此視聽言動愈助學者之功。

又豈有涯涘耶。

學者又須知若不熟諳是書之方法。徒以自信力亦無益也。故信力與方法相提並重焉。其原理固宜溫習。即其方法之細微者。亦當摹肖惟妙。吾今爲學者正告曰。欲學是書之方法。須先熟諳第一章。始習第二章。幸勿躐等而進也。

第二章 觀察被術者之法

學者之施術於人也。其方法固宜完備。其手段又宜老練。無待言矣。然被術者能受施術與否。亦不可不留意觀察也。

或謂普通人能受催眠術者甚鮮。非也。皆由術者多未精於施術。以至失敗耳。若普通人精神健者。人人皆可受施術。獨三歲以下之小孩及癲狂者則不受術。

或又謂女子較男子易受施術。非也。男女一體也。凡反對及不信仰者皆不能受施術。若願意及信仰者。施術一二次便可成功。間有施術數次至二十餘次始有效者。蓋彼雖甚願意甚信仰。往往專注不誠。疑。故須多次施術始有效耳。

有教育者較無教育者易受施術。智勇者較愚怯者易受施術。蓋無教育者與愚及怯者多未能服從術者之命。甚難明化。使了解催眠術之作用也。

術者之腦力非必要強於被術者始能施術。以普通論之。腦力強者較腦力弱者易受施術。

又有懷好奇心及恐怖心者。甚難受施術。故術者宜留意觀察。務打破之。教之虛心平氣。

有等人易於催眠。反難覺醒。術者於催眠方法與覺醒方法。均宜精熟之。若被術者有神經錯亂等病。施術時務宜小心。若彼已達恍惚狀態時期。宜即用暗示及下撫之法。用下撫法。非取其磁力。乃取其暖力。以導被術者暢快也。

第三章 人身仆前之法

凡施此術。須先詢問被術者。願意及無反抗心。方可實驗此法。

術者無論欲使人身仆於前。或仆於後。必先自信任。謂其必仆。若稍懷疑。於自己已失信任。更何望他人信仰。又要將方法習熟。免臨時忘記。且有錯舛之弊。問或首次施術。未必即能引仆被術者。須要數次方有效。若十餘次仍未見效。切勿惘然生悔。宜堅持忍耐。積極進行。必能有效。然被術者雖甚願意。但稍懷反抗。亦不能察知。故未施術時。先對被術者說明。倘身體前仆。不可強忍。若仆予必用手援抱。幸勿自懼。以此說解釋之。免臨時怖恐而生反抗也。

先令被術者雙足聯立。不可或前或後。雙手放腰垂下。兩掌貼於股側。閉目直視電鏡。術者左手持電鏡。距離其鼻尖五寸。右手慢慢撫下。使被術者想念已之身體前仆。倘稍覺將仆前。切不可強忍。繼用暗示謂之曰。君將欲前倒……君將倒……

被術者之眸子倘有轉動。術者察其面色。便知其不注意欲向前倒。

宜用暗示叱咤之。謂其不能克制自己。他人更何能強為克制。宜速直視電鏡中心。言畢即用二指捻動其電鏡（其手切不可動）再用暗示謂之曰。手抽離電鏡時。君必隨電鏡倒……想像前倒……倒……君必要想像前倒……君今倒……倒……暗示至尾句宜停止。捻動電鏡。成斜直線慢慢抽回其電鏡（術者抽回電鏡之言不可曲其手）。術者之身如後仆狀。以引被術者前跌。術者站右腳在前。左腳在後。相離約一尺。如是則足立牢固。其身可被後三尺之遠。若被術者仆地之時。術者速援抱之。旁觀者亦為寒心。若畢術時。宜用二指相迫作聲。以覺醒被術者。

△人身仆後之法

術者手持電鏡。離被術者之後。顛骨約五寸。使被術者注意仰望。視線成四十五度角。及專心想像仆後。然後用暗示謂之曰。君將後倒……君將自覺有物牽君倒後……君若覺倒後。切勿強忍……君慢慢跌後……君欲倒後……不可強忍……予必援抱君……倒……倒……倒……學者初習此方法。宜於靜室之中。用物作俑。手持電鏡如法練習。務要暗示熾烈。凡所用之暗示。不獨自己之心。內信任。即表面上亦現信任之色。庶被術者方能信仰。凡催眠術之功效。全在信可移山之一語。每實驗一次。宜覺醒被術者。使復回原狀。

被術者若曾受數次施術。其覺醒時最宜留心。須鼓意志。力覺醒之。